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。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：

最终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<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本议案的详细内容，请见公告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或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7 日